

2024年淄博市公安局张店分局部 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 十一、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 十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省、市有关公安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研究制定我区公安工作的政策规章和意见，并组织实施。

(二) 掌握控制危害国内安全和影响我区社会稳定的情报和动态，分析研究治安形势和刑事犯罪特点，制定预防、打击对策和措施。

(三) 组织实施案件的侦破工作；侦破危害国家安全的案件及经济犯罪和其他刑事犯罪案件；组织指挥重特大系列案件的侦破和全区性的集中打击、搜捕、堵截等统一行动。

(四) 依法查处危害社会治安秩序行为和社会丑恶现象；依法管理公共场所、户籍、居民身份证、爆炸物品、枪支弹药、危险物品和特种行业等工作；组织处置重大骚乱、重大群体性闹事、非法游行、非法聚集等影响社会稳定的非法活动和治安事故，侦破治安案件和生产责任事故案件。

(五) 组织和实施出入境管理和外国人在区内居留、旅行的有关管理工作。

(六) 指导、监督全区消防工作，组织指挥重特大火灾的扑救和其他严重灾害事故的抢险救灾。

(七) 依法监督机关、团体、企事业单位和重点建设工程的治安保卫工作以及群众性治安保卫组织的治安防范工作。

(八) 组织实施对公共信息网络和国际互联网的安全监察工作。

(九) 指导、监督全区公安机关依法承担的执行刑罚和对看守所、治安拘留所的管理工作。

(十) 负责对卖淫、嫖娼、吸毒人员的收容教育和戒毒工作；负责外执犯的管理和控制工作。

(十一) 组织实施对来我区的党和国家领导人、重要外宾等警卫对象及

重要会议的安全警卫工作。

（十二）组织开展全区公安信息技术、刑事技术和行动技术的研究和建设，为各类案件的侦破提供技术保障和行动支援；组织指导全区的公安科学技术工作。

（十三）组织实施全区公安机关装备、被装和经费等警务保障工作。

（十四）制定并组织实施全区公安队伍建设和教育训练规划；组织开展公安宣传和公安系统的表彰奖励活动。

（十五）组织实施全区公安机关督查工作；按规定权限实施对干部的监督和重大事项的督察；查处全区公安队伍违法违纪案件。

（十六）领导和管理列入张店公安分局序列的公安机构业务工作和队伍建设工作。

（十七）承办区委、区政府和市公安局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淄博市公安局张店分局部门预算包括：淄博市公安局张店分局机关预算。

纳入淄博市公安局张店分局2024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淄博市公安局张店分局部门预算只包括淄博市公安局张店分局本级预算，无其他二级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 淄博市公安局张店分局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23,856.2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80.54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3,856.26	二、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19,475.3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教育支出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科学技术支出	
三、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28.45
五、其他收入		八、卫生健康支出	894.33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1,177.60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3,856.26	本年支出合计	23,856.26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缴上级支出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23,856.26	支出总计	23,856.26

收入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淄博市公安局张店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不含教育 收费)	事业单位经 营收入	其他收入	上级补助收 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使用非财政 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收入	政府性基金 预算收入								
			合 计	23,856.26	23,856.26	23,856.2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80.54	580.54	580.54									
	02		政协事务	580.54	580.54	580.54									
		01	行政运行	580.54	580.54	580.5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9,475.34	19,475.34	19,475.34									
	02		公安	19,475.34	19,475.34	19,475.34									
		01	行政运行	11,374.53	11,374.53	11,374.53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7.60	27.60	27.60									
		20	执法办案	7,978.62	7,978.62	7,978.62									
		99	其他公安支出	94.59	94.59	94.5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28.45	1,728.45	1,728.45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10.81	1,710.81	1,710.81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40.39	440.39	440.39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70.42	1,270.42	1,270.42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64	17.64	17.64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64	17.64	17.64									

收入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淄博市公安局张店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不含教育 收费)	事业单位经 营收入	其他收入	上级补助收 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使用非财政 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收入	政府性基金 预算收入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94.33	894.33	894.33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94.33	894.33	894.33									
		01	行政单位医疗	894.33	894.33	894.3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77.60	1,177.60	1,177.60									
	02		住房改革支出	1,177.60	1,177.60	1,177.60									
		01	住房公积金	1,177.60	1,177.60	1,177.60									

支出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淄博市公安局张店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结转下年
类	款	项					
			合 计	23,856.26	15,174.91	8,681.3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80.54		580.54	
	02		政协事务	580.54		580.54	
		01	行政运行	580.54		580.5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9,475.34	11,374.53	8,100.81	
	02		公安	19,475.34	11,374.53	8,100.81	
		01	行政运行	11,374.53	11,374.53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7.60		27.60	
		20	执法办案	7,978.62		7,978.62	
		99	其他公安支出	94.59		94.5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28.45	1,728.45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10.81	1,710.81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40.39	440.39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70.42	1,270.42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64	17.64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64	17.6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94.33	894.33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94.33	894.33		
		01	行政单位医疗	894.33	894.3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77.60	1,177.60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淄博市公安局张店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3,856.2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80.54	580.5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19,475.34	19,475.34		
		四、教育支出				
		五、科学技术支出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28.45	1,728.45		
		八、卫生健康支出	894.33	894.33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1,177.60	1,177.60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 淄博市公安局张店分局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23,856.26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23,856.26	23,856.26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23,856.26	支 出 总 计	23,856.26	23,856.26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 淄博市公安局张店分局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 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23,856.26	15,174.91	13,771.18	1,403.73	8,681.3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80.54				580.54
	02		政协事务	580.54				580.54
		01	行政运行	580.54				580.5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9,475.34	11,374.53	10,006.23	1,368.30	8,100.81
	02		公安	19,475.34	11,374.53	10,006.23	1,368.30	8,100.81
		01	行政运行	11,374.53	11,374.53	10,006.23	1,368.30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7.60				27.60
		20	执法办案	7,978.62				7,978.62
		99	其他公安支出	94.59				94.5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28.45	1,728.45	1,693.02	35.43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10.81	1,710.81	1,675.38	35.43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40.39	440.39	404.96	35.43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70.42	1,270.42	1,270.42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64	17.64	17.64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64	17.64	17.6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94.33	894.33	894.33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94.33	894.33	894.33		
		01	行政单位医疗	894.33	894.33	894.3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77.60	1,177.60	1,177.6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淄博市公安局张店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预算		
类	款		类	款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计				15,174.91	13,771.18	1,403.7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13,246.97	13,246.97	
301	01	基本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9,518.65	9,518.65	
301	02	津贴补贴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50.17	150.17	
301	03	奖金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94.65	294.65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1,270.42	1,270.42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579.63	579.63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238.21	238.21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17.64	17.64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1	03	住房公积金	1,177.60	1,177.6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1,403.73		1,403.73
302	01	办公费	502	01	办公经费	487.80		487.8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502	06	公务接待费	5.80		5.80
302	28	工会经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14.23		114.23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	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97.60		297.6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	01	办公经费	462.87		462.87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5.43		35.43
30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24.21	524.21	
303	01	离休费	509	05	离退休费	21.77	21.77	
303	02	退休费	509	05	离退休费	375.70	375.70	
303	03	退职(役)费	509	05	离退休费	7.49	7.49	
303	05	生活补助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42.76	42.76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淄博市公安局张店分局

单位：万元

2023年预算数					2024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288.30		282.40		282.40	5.90	603.90		598.10	300.50	297.60	5.8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淄博市公安局张店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 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注：2024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淄博市公安局张店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 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注：2024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部门(单位): 淄博市公安局张店分局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类	款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5,174.91	15,174.91	15,174.9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13,246.97	13,246.97	13,246.97						
301	01	基本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9,518.65	9,518.65	9,518.65						
301	02	津贴补贴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50.17	150.17	150.17						
301	03	奖金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94.65	294.65	294.65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1,270.42	1,270.42	1,270.42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579.63	579.63	579.63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238.21	238.21	238.21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17.64	17.64	17.64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1	03	住房公积金	1,177.60	1,177.60	1,177.6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1,403.73	1,403.73	1,403.73						
302	01	办公费	502	01	办公经费	487.80	487.80	487.8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502	06	公务接待费	5.80	5.80	5.80						
302	28	工会经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14.23	114.23	114.23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	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97.60	297.60	297.6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	01	办公经费	462.87	462.87	462.87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5.43	35.43	35.43						
30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24.21	524.21	524.21						
303	01	离休费	509	05	离退休费	21.77	21.77	21.77						
303	02	退休费	509	05	离退休费	375.70	375.70	375.70						
303	03	退职(役)费	509	05	离退休费	7.49	7.49	7.49						

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部门（单位）：淄博市公安局张店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8,681.35	8,681.35	8,681.35						
公安辅助执法工作经费	其他运转类	6,016.13	6,016.13	6,016.13						
智慧安防小区建设以奖代补经费	特定目标类	2.00	2.00	2.00						
公安基层基础建设经费	特定目标类	94.59	94.59	94.59						
公安业务装备及业务经费	特定目标类	696.00	696.00	696.00						
公安执法办案业务经费	特定目标类	1,281.80	1,281.80	1,281.80						
民警补贴补助经费	特定目标类	580.54	580.54	580.54						
养犬工作经费	特定目标类	10.29	10.29	10.29						

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单位）：淄博市公安局张店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资 金 来 源							
类	款	项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 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合 计	304.56	304.56	304.5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04.56	304.56	304.56					
	02		公安	304.56	304.56	304.56					
		20	执法办案	304.56	304.56	304.56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部门本级和所属单位的收入和支出均包含在部门预算中。

（一）收入预算：2024年收入预算23,856.2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3,856.26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4年支出预算23,856.2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5,174.91万元，项目支出8,681.35万元。

（三）增减变化情况：2024年收支预算23,856.26万元，比上年减少167.59万元，其中：

1. 收入预算减少167.5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减少167.59万元。

2. 支出预算减少167.5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644.91万元，项目支出减少812.50万元。

3. 收支预算减少的主要原因，强化预算管理，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切实削减低效无效支出，真正将过紧日子要求落到实处。

二、“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通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共603.90万元，比上年增加315.60万元，增长109.47%。主要原因是车辆老化，维修费用大幅增加，因工作需要，需购置公务用车

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598.10万元，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300.50万元，比上年增加300.50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车辆老化，维修费用大幅增加，因工作需要，需购置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97.60万元，比上年增加15.20万元，增长5.38%，主要原因是编制内实有车辆数增加。

3. 公务接待费5.80万元，比上年减少0.10万元，下降1.69%，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

三、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2024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1492.6万元，较2023年预算基本持平。主要原因是：单位常年平稳运行。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政府采购预算304.5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49.2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3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25.30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86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3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148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35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0辆。

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的设备4台（件、套）。

2024年预算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六、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淄博市公安局张店分局2024年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管理，涉及预算项目支出7个，预算资金8715.3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8715.35万元。拟对公安业务装备及业务经费等2个项目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1276.53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1276.536万元。根据以前年度绩效评价结果，

优化公安辅助执法工作经费、公安执法办案业务费等项目支出2024年预算安排，进一步改进管理、完善政策。

(二)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公安辅助执法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淄博市公安局张店分局	实施单位	淄博市公安局张店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6,016.13		
	其中:财政拨款	6,016.13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绩效 目标	通过聘请警务辅助人员,实现改善警力不足现状,协助民警开展巡逻防范、服务群众、维护社会治安稳定等各项公安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全体警务辅助人员经费	≤6016.13万元
			辅警经费	≤5159.85万元
			其他临时工经费	≤856.28万元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辅警人员数量	≤932人
			出警次数	≥78000起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警辅人员工资发放及时性	每月30或31日前发放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辅警工作质量	合格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供工作岗位个数	≥500人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 指标	维护社会治安稳定	显著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辅警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智慧安防小区建设以奖代补经费			
主管部门	淄博市公安局张店分局	实施单位		淄博市公安局张店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2.00		
	其中: 财政拨款	2.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加强智慧城市建设, 更好的利用科技手段管理城市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以奖代补建设费用	≤2万元
			单个小区奖补经费	≤2万元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自行完成智慧安防建设的小区	≥1个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建设完成情况	优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建设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治安稳定	提升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设备正常运行年限	≥3年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小区居民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公安基层基础建设经费			
主管部门	淄博市公安局张店分局	实施单位	淄博市公安局张店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94.59		
	其中:财政拨款	94.59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完成各项基层基础建设,履行职责,打击各类违法犯罪活动,稳控社会治安局面,创造维护和谐安定的社会环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公安基层基础建设经费	≤94.591741万元
			单项单次支付金额	≤18万元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支付工程数量	≥22项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办公设施建设及修缮质量	优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基层基础建设开工及时率	≥98%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业务用房投入使用后为群众办理业务数	≥500件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推动公安执法办案业务开展,促进社会稳定	显著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公安业务装备及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淄博市公安局张店分局	实施单位	淄博市公安局张店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696.00		
	其中:财政拨款	696.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通过公安业务装备及业务经费支出,实现提高公安装备保障水平的目的,以全力保障治安巡逻、办理各类刑事行政案件、打击各类违法犯罪等公安业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公安业务装备及业务经费	≤696万元
			公安业务装备费	≤392.518259万元
			公安业务经费	≤303.481741万元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业务装备数量	≥4宗
			受理各类案件数量	≥7500件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装备采购验收合格率	=1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转移支付资金当年执行率	≥98%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新增装备使用率	≥9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提高执法办案水平,维护社会稳定	提高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公安执法办案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淄博市公安局张店分局	实施单位	淄博市公安局张店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1,281.80		
	其中:财政拨款	1,281.8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绩效 目标	公安机关履行职责,开展治安巡逻和防控,打击各类违法犯罪活动,稳控社会治安局面,创造维护和谐安定的社会环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公安执法办案业务经费	≤1281.8万元
			公用项目经费	≤1244.5万元
			国保维稳经费	≤5万元
			干警服装费(据实)	≤25.6万元
			司法救助金(据实)	≤6.7万元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理各类案件数量	≥7500件
			司法救助人数	≥3人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出警到场时间	≤5分钟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服装质量合格率	=1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110警情办结率	≥75%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 指标	保障人民正当权益,保障社会公平正义	保障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公众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民警补贴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淄博市公安局张店分局	实施单位		淄博市公安局张店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580.54		
	其中:财政拨款	580.54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通过支付民警补贴补助经费,实现保障民警岗位津贴、加班补贴、乡镇补贴等费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民警补贴补助经费	≤580.536万元
			干警执勤岗位津贴	≤62.04万元
			干警乡镇补贴	≤16.668万元
			干警加班补贴	≤501.828万元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岗位津贴发放人数	≥500人
			乡镇补贴发放人数	≥15人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及时率	≥9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加班补贴事项知晓率	=1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落实从优待警,稳定公安队伍	稳定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民警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养犬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淄博市公安局张店分局	实施单位	淄博市公安局张店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10.29		
	其中:财政拨款	10.29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通过支付养犬工作经费,实现规范养犬行为,保障公众人身安全及合法权益,维护社会公共秩序和生活环境的目的。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养犬工作经费	≤10.29万元
			车辆租赁费	≤2万元
			办公经费	≤8.29万元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理养犬信息登记数量	≥1000件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办理养犬登记上牌率	≥95%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改善张店区文明养犬情况	改善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养犬投诉率	≤5%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改善社会公共秩序及生活环境	改善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0%

七、其他特殊事项说明

根据国家保密法律法规和有关保密事项范围的规定，部分涉密事项在预算公开时予以剔除。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县（区）级财政拨款形成的部门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包括利息存款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部门所属纳入部门预算编报范围的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本部门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九、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

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五、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三公”经费：指县（区）级部门单位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差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